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 年 10 月 24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富恒利分级债券
场内简称	国富恒利
基金主代码	1645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年内，恒利 A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 6 个月开放一次，恒利 B 封闭运作，恒利 A 和恒利 B 的基金资产合并运作。本基金合同生效后 3 年期届满，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3 月 1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8,070,918.43 份
投资目标	在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久期，结合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方法，灵活运用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套利交易策略、相对价值判断等多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
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资产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由于本基金资产及收益的分配安排，恒利 A 份额表现出较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恒利 B 进取份额表现出较高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恒利分级债券 A	国富恒利分级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恒利 A	恒利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4510	15016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264,488.02 份	113,806,430.41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恒利 A 份额表现出较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	恒利 B 进取份额表现出较高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6年7月1日—2016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146,018.75
2. 本期利润	4,686,047.8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2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4,185,469.6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06

注：

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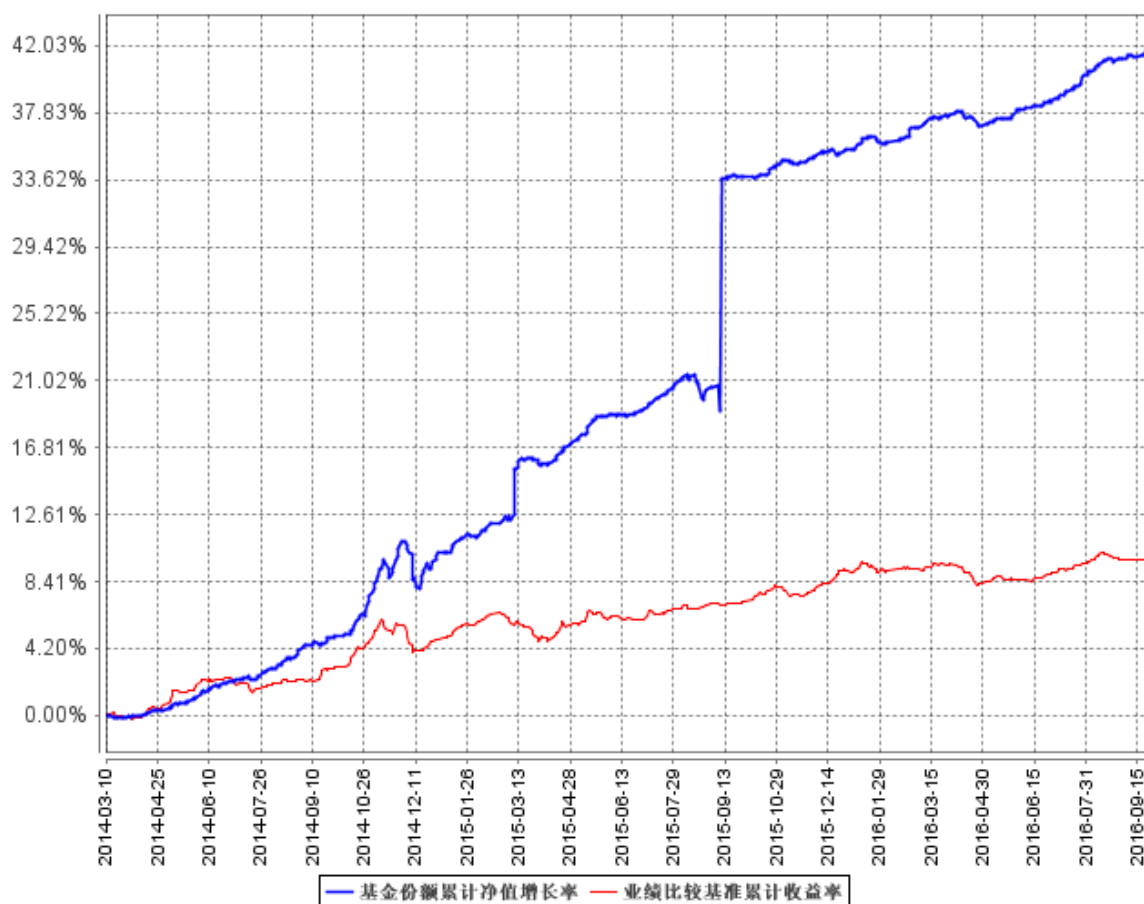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 月	2.40%	0.06%	0.91%	0.05%	1.49%	0.01%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3 月 10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3.3 其他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2016 年 7 月 1 日 — 2016 年 9 月 30 日）
恒利 A 与恒利 B 基金份额配比	0.63962523:3
期末恒利 A 份额参考净值	1.001
期末恒利 A 份额累计参考净值	1.103
期末恒利 B 份额参考净值	1.493
期末恒利 B 份额累计参考净值	1.493
恒利 A 的预计年收益率	2.52%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怡敏	公司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及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及国富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11 月 28 日	-	13 年	刘怡敏女士，CFA，四川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西南证券研究发展中心债券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投资及研究工作、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截至本报告期末担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及国富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

1.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报告发布公平性、投资决策独立性、交易公平分配、信息隔离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异常交易进行控制和审批。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宏观经济总体维持平稳，地产销售表现良好，房价上涨趋势从一线城市向二三线城市扩散。宏观经济数据方面，7 月经济数据较为低迷，但是 8 月经济数据出现明显的反弹，地产销售走好带动相关产业链的回暖，同时对经济企稳作出较大贡献。从高频数据来看，9 月的地产销售、发电量增速、工业品价格等高频数据仍然较强，经济在未来 1-2 个月内有望保持稳定。8 月中下旬以来，央行在公开市场操作先后重启 14 天、28 天逆回购，被视为央行引导金融市场去杠杆的行为，债券市场也因此出现一轮调整。总体来看，三季度资金充裕，债市涨幅较大。

本基金在三季度提高了利率债的配置，配置了一部分周期景气度明显改善的行业的债券。总体来看，配置仍以中高等级的信用债为主。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上涨 2.44%，同期比较基准上涨 0.91%，基金超越比较基准 153 个基点。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06,171,055.05	96.92
	其中：债券	206,171,055.05	96.9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68,205.98	0.60
8	其他资产	5,289,939.82	2.49
9	合计	212,729,200.85	100.00

注：本基金未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39,000.00	5.1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39,000.00	5.17
4	企业债券	164,921,559.15	84.9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994,000.00	2.57
6	中期票据	19,645,900.00	10.1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6,570,595.90	3.38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6,171,055.05	106.1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097	12 亚厦债	150,000	15,264,000.00	7.86
2	122207	12 骆驼集	140,000	14,476,000.00	7.45
3	112046	11 华孚 01	140,150	14,092,082.50	7.26
4	112153	12 科伦 02	126,900	13,150,647.00	6.77
5	122132	12 鹏博债	120,000	12,261,600.00	6.3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5.10.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如下：**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业”）安岳分公司（以下简称“安岳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收到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川）食药监药罚（2016）4 号），受到行政处罚如下：没收违法所得 202,714.80 元；处以货值金额（208,658.00 元）两倍的罚款人民币 417,316.00 元；罚没款合计人民币 620,030.80 元。

安岳公司按照当时的国家质检标准无法检验出银杏叶原料供应商违规生产的不合格银杏叶提



取物，从而导致部分产品不合格事件的发生，安岳公司将从此次事件中吸取教训，细化和加强对供应商的管控，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保障产品质量，维护患者用药安全，以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本基金对 12 科伦 02 投资决策说明：本公司的投研团队经过充分研究，上述事件仅对科伦药业短期经营有一定影响，不改变科伦药业长期投资价值。同时由于本基金看好科伦药业经营体制灵活，估值较为合理，因此买入 12 科伦 02。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股的投资决策遵循公司的投资决策制度。

####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794.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282,144.8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289,939.82

####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09	歌尔转债	991,169.80	0.51
2	123001	蓝标转债	1,110,500.00	0.57

####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富恒利分级债券 A	国富恒利分级债券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784,598.52	113,806,430.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0,000.00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940,115.96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390,005.46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264,488.02	113,806,430.41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 § 8 备查文件目录

###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http://www.ftsfund.com)。

### 8.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并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

件。

2、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tsfund.com](http://www.ftsfund.com) 查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4 日